**农村宅基地转让协议书4**

转让方：〔简称甲方〕

受让方：〔简称乙方〕

甲方自愿将宅基地一幅永久性有偿转让给乙方作修建住宅之用地，经双方自愿、平等、友好的协商，现达成协议如下：

一、宅基地坐落于邓庄村西南方向，西邻冉海平、南北邻路、东邻自留地。

**二、付款方式：乙方一次性付清。**

三、产权归属：协议双方签字付款之日起，该幅宅基地所有权属归于乙方所有，乙方有权在此宅基地上修建房屋，本族及异性人等无权干预、争议。

乙方在房屋建成后，甲方必须无条件配合乙方办理，土地使用证、房屋产权证过户等手续到乙方手中。

四、协调和处理：乙方在建房施工中，如假设发生土地产权纠纷等出现，由甲方负责出面协调处理，如有协调处理不好，甲方应负相关的责任。

五、违约责任：本协议从双方签字当之日起任何一方不得反悔违约，如甲方违约必须在原转让金全额的根底上加倍赔偿乙方，如造成乙方损失〔如基建费、装修费、安装费〕，甲方应负责赔偿给乙方，如乙方违约，甲方在收取乙方的转让金全额不退回给乙方，作抵消乙方违约金。

此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为据。

甲方：身份证号：

乙方：

身份证号：

证明人：

年月日